

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
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确认意见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审议后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一致审议通过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(本页为《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之签章页)

全体董事签字:

秦伟芳_____ 陈宇峻_____ 钱 亮_____

李 华_____ 尤建新_____ 葛永彬_____

党小安_____

全体监事签字:

熊承艳_____ 鲍 巍_____ 高 晓_____

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:

钱 亮_____ 钱 勇_____ 李 华_____

郭晓栋_____ 文 馨_____

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4月27日